

证券代码：002292

证券简称：奥飞动漫

公告编号：2015-002

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5 年 1 月 19 日，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蔡东青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《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》，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

鉴于公司上市以来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，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持续回报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蔡东青先生提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8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蔡东青先生承诺在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。

二、公司董事对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

在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蔡东青先生提交的《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》后，公司及时召集了全体 7 名董事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研究，参与讨论的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。经讨论研究，7 名董事达成一致意见：

蔡东青先生提交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匹配，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

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公司全体董事书面承诺，在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。

三、内幕信息管理

在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蔡东青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上述提议后，公司董事会在较短时间内进行了讨论并及时公告，尽可能减少内幕信息传播时间。在该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，尚需公司董事会和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蔡东青先生提交的《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》；
- 2、公司董事承诺函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日